给河北吴桥县父老乡亲们的一封公开信

吴桥乡亲

第四期　2008 年 11 月 21 日

吴桥父老乡亲们好：

今年六月初中共以“迎奥运、保平安”为借口，在全国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新一轮迫害。吴桥县委在六月份组织了“保奥运平安”下基层活动。其中实施对法轮功学员登记、监控、骚扰等迫害手段。

零八年八月二日，河北吴桥县公安局国保大队长王长久和梁集乡政府、派出所人员，非法闯入北徐王法轮功学员吴福和家，抄走电脑、打印机等私人财产。随后又开着五六辆车二十几个人直奔邵庄法轮功学员邵金泉家，抄走电视机、大锅等私人财产。吴福和、邵金泉被绑架并关押于吴桥县看守所，吴福和的妻子被绑架并关押于南皮县看守所。被绑架的还有于集镇南徐王村法轮功学员李万庆。

李万庆已被非法劳教一年半，吴福和仍被关押在吴桥县看守所，并移交县法院，企图以莫须有的“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罪”非法审判。

面对九年的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本着善意与诚心和众乡亲说说心里话。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原则为根本指导，做一个好人、更好的人，同时祛病健身。九八年以人大委员长乔石主持的官方调查结论是“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并向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

在中国大陆，对法轮功的迫害已经持续九年了，而在大陆之外，法轮功已洪传至八十多个国家和地区，仅台湾一地，法轮功学员就超过三十万人。

大法书籍《转法轮》等被译成三十多种文字，在世界各地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从二零零零年起连续四度获诺贝尔和平奖提名。截至零八年 10 月，各国政府机构、团体组织对法轮功及其创始人李洪志先生颁发的褒奖与支持议案信函近 3000 项。

这么好的功法中共为什么迫害呢？就是惧怕。本性“假、恶、斗”的中共惧怕“真、善、忍”。迫害开始后，中共媒体编造各种谎言栽赃诬陷法轮功，其中毒害人最深的是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中共在天安门广场导演的一场震惊世界的骗局--天安门自焚！

天安门自焚 漏洞一：对于自焚这种突发事件，CCTV 播出的几分钟自焚过程从开始到结束、从不同角度、近距离拍得那么完整，难道摄影师事先知道在那等着拍？

漏洞二：CCTV 报导 “不到一分钟警察就用灭火器迅速扑灭火焰”。那一分钟数十个灭火器从哪弄来的？

漏洞三：自焚者王进东的衣服和脸都被火烧破，但头发和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瓶在高温和火焰下竟丝毫无损？CCTV 先后报导的三个王进东明显不是同一个人！（图）

漏洞四：气管切开手术后早期，呼吸仅通过插管与外界相通，根本没有气流通过声带，而女孩刘思影气管切开手术仅四天就带着插管接受采访并演唱儿歌？这完全违背医学常识！

漏洞五：大面积烧伤患者的烧伤部位都应尽量暴露，以免化脓感染，而 CCTV 报导中的大面积烧伤的“天安门自焚者”却全身都包裹得那么严实？（图）

无论中共如何栽赃诬陷法轮功，但人们都认识到这是中共惯用的欺骗手法，如同当年诬陷国家主席刘少奇是叛徒一样，也编造得“证据确凿”，可最终都是谎言欺骗。

中共的历史就是杀人的历史，其周期性的政治运动：如镇反、三反、五反、反右、大跃进、文革、六四、迫害法轮功…共造成八千多万中国人非正常死亡，超过历史上任何一个朝代，超过两次世界大战死亡人数总和。杀人偿命是天理，这几千万的冤魂能饶它吗？

中共一向鼓吹无神论，与神佛为敌，战天斗地，亵渎迫害神佛宗教，尤其是迫害并活摘信仰“真善忍”的法轮佛法修炼者的人体器官，这样一个泯灭人性、丧尽天良的恶党邪教能不遭到天的惩罚吗！

有人说法轮功反迫害、讲真相、叫人“三退”是搞政治。大家可能都知道，“藏字石”位于贵州省平塘县掌布风景区内的救星石景区，专家鉴定，五百年前一块二点七亿年的巨石从崖壁落下，落地一分为二。零二年六月裂开的石头断面被当地人发现有一行汉字，这些汉字经三批国内专家鉴定，其结论为天然形成。而石头上清晰可见六个字：“中国共产党亡”（国内媒体隐去了“亡”字）。难道石头在搞政治吗？这分明是天意、是天警示人！

左图为贵州「藏字石」风景区门票

震惊中外的奇书《九评共产党》以大量的历史资料把中共邪党这个人渣败类说得一清二楚，并将其盖棺定论。每一位看过此书的人都有一个同感，就像梦一样，一下醒了。从邪党的谎言欺骗中猛然明白过来，从而认清了这个邪党是一个骗人党、杀人党、无恶不作的流氓党。因此，看过此书的人都说，此书是天意，是天降《九评》，此书的出现，很明确地表达一个宗旨：天灭中共邪党，与邪党为伍者难逃覆灭下场，退出邪党者将天赐洪福！

古今中外许多著名预言，如中国《易经》、刘伯温的《金陵塔碑文》、西方《圣经启示录》、韩国著名预言《格庵遗录》等都不约而同的预言到当今“天灭中共”， 凡是加入过中共组织的人，只有废除把生命献给中共的毒誓才能逃过上天的惩罚。这难道是巧合吗？还是天意呀？（转下页）

（接上页）明理的人都清楚，不管“政治”是个什么东西，它能和人的生命相比吗？法轮功学员为何在九年被迫害中，以大善大忍之心面对这一切，一直和平而又理性地反迫害、讲真相？说破了，就是救人！救人的命！！对一个人来讲还有什么比生命更重要的？化个名“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没有风险却买了个生命大保险，何乐而不为呢？到零八年十一月十七日已有超过**四千五百**多万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其中包括中共党政军高层内的党员。这实实在在的退党大潮不是天意吗？

在过去，邪党要想打到谁，包括国家主席在内，谁能挺过三天呢？但是，邪党残害法轮功长达九年之多，法轮功却愈加强大，洪传世界八十多个国家地区，这不应了那句老话“邪不压正”吗？这是不是天意呀？

我们都是天下苍生的一员，天意不可违呀！悠悠华夏五千载，一朝去了一朝来，谁也不是铁打的江山。天要变，天要治人，谁能挡得住呢？希望乡亲们为了生命永永远远的美好，早日明真相，三退保平安！为此，我们再和乡亲们说三点真相：

一、诉说真情是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没有错！

宪法第四十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权利，对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有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的权利，但是不得捏造或者歪曲事实进行诬告、陷害”。“对于公民的申诉、控告或者检举，有关国家机关必须查清事实，负责处理。任何人不得压制和打击报复。”运用这条法律，法轮功学员做错了吗？！他们散发、印制传单的行为不正是维护国家法律尊严的正当行为吗？法轮功修炼者散发传单的根本目地是告诉人们镇压法轮功是错误的，法律是公正的，在它面前是平等的，在不公正的对待下，得允许人说话！这是人的最基本权利，这些行为应受到法律的保护而决不是什么罪证，如果因人们修炼了法轮功、散发了法轮功真相传单，就定为违反了国家法律而对法轮功学员进行处罚，那么这种做法的本身就是违反了《刑事诉讼法》第六条“人民法院进行刑事诉讼，必须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之规定。

二、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许多人都认为国家已经把法轮功定为了×教，其实根本就没有。是江泽民在九九年十月二十五日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第一次提出“法轮功就是×教”的说法，第二天《人民日报》便发表了题为“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可《人民日报》的社论是法律吗？不是！《宪法》规定立法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任何其它机构、个人均无立法权。所以江泽民和人民日报评论员均无特权对任何团体、个人定性、定罪。他们称“法轮功是×教”也是非法的、是无效的。

而九九年十月三十日由全国人大及常委会制定的《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也仅是对“邪教”的认定与处罚，根本就没说过“法轮功是×教”。显然，江氏集团利用了许多老百姓不懂法律而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把戏：先用《人民日报》发一个“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再由人大通过所谓惩治教的实施细则，很多人就以为镇压法轮功已有了法律依据。因此依据法律，严肃地说直到今天，炼法轮功在中国也完全是合法的。而对法轮功的镇压才是中共邪党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犯罪行为。中共对法轮功所干的一切都是违法犯罪，都是要在天理和律法中清算与偿还的。

如今法轮功已洪传世界八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包括港澳和台湾），将真、善、忍的美好带给人类，受到全世界的欢迎，获得各国的褒奖与支持议案信函已超过二千多项，法轮功创始人还四次被诺贝尔和平奖提名……，唯独在中国受到如此灭绝人性的对待。为制止中共江氏流氓集团的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已至少在三十三个国家和地区六十次正式以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和反人类罪起诉江泽民或其主要帮凶，被海外媒体称为二战后，对纳粹党审判以来最大的人权诉讼。江泽民及参与迫害的帮凶，成为法轮功在全球起诉的对象，至今有二十几位中共高官被告上海外法庭，一些已经被判有罪。在这最后关头，受中共毒害的人们（包括迫害的参与者）更需要觉醒，不随中共作恶，不做中共的陪葬。法轮功学员散发真相资料，揭露中共邪党的迫害，就是为了更多的人明真相得救，是大善的行为！

三、真心希望所有的人都能得救

九年了，法轮功在中国不但没有被中共镇压倒，而且开创了越来越好的形势，法轮功学员在凌驾法律的邪恶至极的镇压下，所面对的是：绑架、抄家、收容、拘留、逮捕、判刑、关押、劳教、非法送洗脑班、非法关押精神病院等等，对法轮功学员迫害的酷刑暴虐手段有上百种，都是史无前例的。曾有数百万人被抓捕、关押。数十万人被判刑、劳教、酷刑折磨……有的被活活打死。目前可查证的就有三千多人被迫害致死，还有不计其数的学员被全国各地大大小小的洗脑班非法关押，或送精神病院。无数人被开除工职、流离失所，无数家庭被拆散，乃至家破人亡，数以千万计的大法弟子及其家属、亲朋好友的身心受到严重伤害。

更有甚者，据知情人士揭露，有数以万计的法轮功学员在秘密关押的地下黑狱中被残忍的活体摘取器官出售以牟取暴利，后焚尸灭迹……。这已经不是简简单单的违法之事，而完全是群体灭绝、没有人性的兽类所为。许多还有良知的人都不敢相信中共会如此的丧尽天良。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中共高官黄菊，掌管金融，镇压法轮功，用钱铺路遭恶报癌症身亡。“六一零”（江氏为迫害法轮功成立的非法组织、可凌驾于公、检、法之上）总头目刘京，已患癌症。有的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主刀医生患癌症和恐惧症。河北涿州恶警何雪健，当众强奸与自己母亲年龄相仿的女法轮功学员后不久，天降恶报，身患阴茎癌，阴茎、睾丸被全部切除，自杀三次未遂，生不如死。目前公检法人员中恶报案例已大量出现，在明慧网上曝光的因迫害法轮功而恶报的事例有近万例。时间不会太长，不久将有很多生命随着天灭邪党而被淘汰，大难来时无处藏，但网开有一面———赶快明真相！

法轮大法学员
零八年十一月